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在 2021 年度内向下列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主体	拟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期限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公司及子 公司	5,000	以授信协议的具体约定为准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5,000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合计			25,000	

在上述授信总额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或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营运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最终以各家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

信、贷款、票据、抵押、融资、保函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3 日